

書面質詢

黃浩彪議員

推動體育設施合理佈局 研究多元化場地供應模式

隨着居民健康意識不斷提高，大眾體育的參與人數持續增加，社會對各類運動場地的需求亦日益迫切。然而，本澳體育設施長期面臨總量不足、分佈不均、需求錯配等結構性問題。根據體育局資料，部分傳統民生區的人均體育場地面積不足0.2平方米，遠低於鄰近地區水平，居民日常運動需求難以滿足。羽毛球、排球、籃球等熱門項目的場地長期供不應求；氹仔區人口密度持續上升，運動、休憩及綠化空間的配置仍有明顯改善空間。

特殊運動項目的處境更為嚴峻。以冰球為例，澳門冰球隊雖曾在國際賽事中屢獲佳績，並曾代表澳門出戰亞洲冬季運動會。然而，這支屢創佳績的代表隊，如今卻面對「無場可練」的困境。本澳唯一的溜冰場自2023年維修至今重開無期。運動員只能在工餘或課後趕往珠海訓練，往往練至深夜才回到澳門，時間成本大增，訓練效果亦大打折扣。場地不足不僅影響現役運動員的備戰，更令新血卻步，長遠恐造成人才斷層。

值得肯定的是，特區政府已在體育設施規劃與建設方面展開積極部署。體育局今年已委託機構對澳門體育場地現狀與未來需求進行普查及對策研究，為各區體育場地設施的規劃提供參考依據。與此同時，政府正全力推進「規劃研究＋臨時使用」的雙軌運作模式。立法會土地及公共批給事務跟進委員會近日簽署了《跟進閒置土地的規劃和臨時利用》委員會報告書，將39幅閒置土地納入臨時利用清單，其中已明確規劃4幅土地專門用於興建臨時體育設施，多個關鍵地段正有序推進相關工作。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書面質詢：

一、關於澳門體育場地現狀與未來需求的普查及對策研究，請問當局，該研究成果將如何融入《城市總體規劃》各分區詳細規劃的修訂過程，

以確保體育設施用地的合理配置？

二、關於冰球等特殊運動項目的場地保障，政府曾計劃於氹仔興建標準溜冰場，惟計劃最終擱置。體育局曾表示會持續物色合適地點，研究興建溜冰場的可行性。請問當局，會否考慮在新城A區或其他合適地段預留土地，建設符合國際標準的溜冰場？

三、以氣膜建築技術興建體育場館有成本相對低廉、可移動性和設施可重複使用的優點，實為增建臨時性室內體育場館以滿足需求日益增加的一個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過去社會有意見希望引入氣膜建築技術興建體育場館，惟當局以颱風天氣及維護成本為由，認為條件仍未具備。然而，鄰近的珠海市天氣狀況與澳門相若，近年已有成功採用氣膜技術的案例。請問當局，會否重新審視氣膜設施在澳門的適用性，開展專項研究，並從閒置土地中選取合適地塊作為試點？